

新北市央北青年社會住宅建築物微型室內裝修申請書

本市新店區央北社宅承租人_____，住址：_____，

因☐使用方便、☐安全問題、☐設施輔助改善、☐其他：_____，

有室內改裝設施之必要，爰依租賃契約第八條第3項規定提出申請，並同意於
返還房屋時，應負責回復原狀。

此致

新北市城鄉發展局

申請人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室內裝修示意圖及材料產品型錄或制式詳細圖說

施工範圍